

教育部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辦理大專校院全校性應變計畫訪視

## 學校注意事項

教育部 109.3.5

因應疫情嚴峻，避免開學後群聚感染及維護師生健康，教育部透過分區學校說明會及觀摩強化學校防疫工作，並辦理大專校院到校實地訪視作業，瞭解學校辦理防疫工作是否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疫規定或本部通報事項落實，以確保校園師生身心安全。實地訪視作業，包括請學校簡報防疫準備辦理情形、參訪硬體整備狀況及防疫物資整備情形，並請學校應把握監測、消毒、通風及應變等防疫重點，說明如下：

### 一、學校準備

- (一)會議室 1 間及晤談室 1 間。
- (二)準備防疫相關文件(含全校性應變計畫)及防疫會議紀錄檔案。
- (三)陸、港、澳及韓國等境外學生相關統計人數(含居家檢疫)1 份。

### 二、簡報學校防疫準備辦理情形，包含下列項目：

- (一)防疫標準作業流程及項目。
- (二)防疫組織、人員配置及教育訓練。
- (三)疫情通報流程及專線。
- (四)環境清潔消毒措施。
- (五)教職員工及學生宣導與輔導。
- (六)校外實習課程之因應配套。
- (七)停課、復課及補課機制。
- (八)模擬個案(一位大一新生住學校宿舍)確診如何處置，(如:學生疏散、宿舍清空及消毒、設置隔離宿舍及安居宿舍等)。

### 三、參訪硬體整備狀況

- (一)校園環境防疫情規劃(包括教室、實習教室、圖書館、體育館、餐廳、廁所及宿舍等)。
- (二)防疫物資整備情形(如防疫物資購買、清潔消毒用品、宿舍隔離規劃等)。